

113 年度培訓國手選拔辦法

民國 112 年 10 月 15 日第六屆第六次選訓委員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25 日臺教授體字第 1120041925 號函教育部備查

一、主旨：本辦法旨在提升我國相撲運動之意識推廣，並為下年度相撲世界盃以及國際相撲賽事選拔種子國手，獲選之選手將有義務參加協會指定培訓計畫、並獲得下年度國際賽事優先參賽權，以爭取我國在國際相撲運動重要比賽的優異成績。

二、主辦單位：中華民國相撲協會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四、選拔時間：2023 年 12 月 03 日（星期日）10:00-14:00

五、選拔地點：台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鴻坦樓三樓角力場
（台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 101 號）

六、報名資格：

1. 成年男子組：凡具中華民國國籍，滿 18 歲以上之男性。
2. 成年女子組：凡具中華民國國籍，滿 18 歲以上之女性。
3. 青年男子組：凡具中華民國國籍，滿 13 歲以上 18 歲以下之男性。
4. 青年女子組：凡具中華民國國籍，滿 13 歲以上 18 歲以下之女性。

七、選拔量級：

| 組別 | 輕量級 | 中量級 | 輕重量級 | 重量級 | 無限量級 |
|-------|---------|---------------|----------------|------------|------|
| 成年男子組 | 85kg 以下 | 85kg(含)-100kg | 100kg(含)-115kg | 115kg(含)以上 | 無限制 |
| 成年女子組 | 65kg 以下 | 65kg(含)-73kg | 73kg(含)-80kg | 80kg(含)以上 | 無限制 |
| 青年男子組 | 80kg 以下 | 80kg(含)-100kg | | 100kg(含)以上 | 無限制 |
| 青年女子組 | 60kg 以下 | 60kg(含)-75kg | | 75kg(含)以上 | 無限制 |

八、報名手續：

1. 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2023 年 11 月 29 日（三）17:00 截止**，請於期限內完成報名，逾期恕不予受理。
2. 報名方式：採用通信郵寄、Line 通訊、電子郵件、Google 表單報名均可。

- (1) 郵寄：台北市大安區光復南路 308 巷 42-1 號 B1，收件人：馬明圓主任。
- (2) 電子信箱：taiwansumo3031@gmail.com
- (3) 官方 LINE 帳號: @866ebnfd，請加入之後主動傳送私訊。
- (4) Google 表單：<https://forms.gle/9jeaFFb9N9vc2FiG7>

3. 報名費用：無

※如有問題，請電洽中華民國相撲協會 02-2776-6253。

九、比賽規則：採用國際相撲協會審定公布之最新國際相撲比賽規則。

十、選拔辦法：

1. 各量級報名五人以下（含五人）採循環賽制。
2. 各量級報名六人以上採單敗淘汰（每場採三戰兩勝）。
3. 獲各級前三名者為本會培訓選手及取得明年國手選拔之資格。
4. 獲選培訓選手者若於指定培訓計畫期間，未到場訓練超過總訓練天數三分之一者，取消參與國手選拔之資格。

※培訓日期於選拔當日與獲選選手討論後公告。

十一、參賽選手注意事項：

1. 請攜帶足以證明身份之文件：國民身分證、健保卡，或學生證（需有照片）。
2. 凡屆時未報到之選手或對手上場後計時 30 秒內未上場比賽者以棄權論。
3. 每人限參加一個量級比賽。
4. 依規定限期內辦妥報名手續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更改之要求。
5. 凡以不正常手段或違背運動精神之參賽，經大會查證屬實或抗議成立，則取消比賽資格與成績，各該單位之教練、管理及個人均須負連帶責任，並提交本會紀律委員會議處。
6. 選手請穿著相撲腰帶，若無腰帶現場會備有腰帶讓各位選手繫上。
7. 女性選手請穿著黑色素面之圓領運動衣及緊身褲。
8. 相撲為激烈的對戰運動，為確保選手人身安全，不開放懷孕之女性選手報名參加比賽。
9. 參賽單位之領隊、教練、管理人員應嚴格要求該隊選手維持選拔賽會場內之環保及秩序。

十二、 運動禁藥管制注意事項：

禁藥管制相關規定請參考《中華民國相撲協會運動禁藥管制規定》，或參考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公告欄」各單項協會辦理國手選拔賽說明 (<https://www.antidoping.org.tw>)。

十三、 申請抗議：

1. 凡爭論事項，依本會「競賽申訴程序要點」辦理；另本規程未明文規定之事項，即以審判委員及裁判合議之判決或「審判委員會議」之決議為準。
2. 有關選手資格問題之抗議，應於各組比賽前提出，該組比賽開始後概不受理。其他事端，應由領隊或教練於該場賽後雙方選手未離場前，即時提出抗議書，交由大會審判委員會裁決。
※請注意，審判委員會之裁決即為最後裁決。
3. 凡經提出抗議者，須同時繳納保證金新臺幣伍仟元整，如所抗議事件經議決無效，則沒收該保證金充為獎品費用。
4. 凡參加比賽之各單位（含領隊、教練、管理及個人）均應遵守本賽會之競賽規程及規則，如違反相關規定，經裁判或審判委員制止勸告後，屢勸不聽、情節重大者，由裁判長報請本會紀律委員會懲處。

十四、 投保規範：

本賽會已依據教育部體育署輔導全國性體育團體經費補助辦法第 6 條規定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保險範圍及最低保險金額如下：

- (1)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新臺幣三百萬元。
- (2) 每一事故身體傷亡：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
- (3) 每一事故財物損失：新臺幣二百萬元。
- (4) 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新臺幣三千四百萬元。

十五、 本會受理性騷擾申訴之管道如下：

本會設有性騷擾事件申訴專線電話：02-2776-6253，或寫信至電子信箱：taiansumo3031@gmail.com，標題請寫「性騷擾事件申訴」。一旦收到申訴，我們會盡快派專員處理。

十六、 個人資料保護：

1. 報名者將視為同意授權其本次遴選及下年度國手相關比賽過程之肖像權與姓名揭露，以利協會轉播賽事或分享於官方網站及社群媒體作為活動紀錄使用。
2. 選手所提交報名表中所記載之個人資料僅用於本次遴選及下年度國手相關比賽行政流程使用。

十七、 本規程經報請教育部體育署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113 年度培訓國手選拔報名表

| | | | |
|----------------------------|---|-----------|----|
| 姓 名 | | 參 加 組 別 | |
| 性 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量 級 | |
| 出 生 日 期 | 年 月 日 | 身 高 | cm |
| 身 分 證 字 號 | | 體 重 | kg |
| 聯 絡 電 話 | 公:() 宅:() | | |
| 聯 絡 地 址 | () | | |
| 服 務 單 位 | | | |
| 緊 急 聯 絡 人 | | 聯 絡 人 電 話 | |
| ★所填報名參加之個人資料，僅供本賽事相關行政流程使用 | | | |

【 家 長 同 意 書 】

茲同意敝子女_____參加中華民國相撲協會舉辦活動「113 年度培訓國手選拔」，已詳閱競賽規程，知悉相關參賽規定並於參賽期間配合遵從。

※本同意書僅未成年選手須填寫，並於當天攜帶現場繳交。

- 活動時間：2023 年 12 月 03 日（日）
- 活動地點：台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鴻坦樓三樓角力場
（台北市士林區忠誠路二段 101 號）

家長簽章：

與選手關係：

緊急連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